

用户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河源市国有桂山林场内的
299.6亩森林资源及相关建（构）筑物和附属
物有偿使用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公开选取人：河源市国有桂山林场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名称：河源市国有桂山林场内的299.6亩森林资源及相关建（构）筑物和附属物有偿使用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 (二) 项目业主：河源市国有桂山林场；
- (三) 项目地点：河源市源城区河源市国有桂山林场内；

二、资产评估单位资格

- (一)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 (二) 具有资产评估中介机构注册证书（或资产评估机构备案与信用等级证书），评估人员必须具有相关评估执业资格。

三、工作内容

对河源市国有桂山林场内的299.6亩森林资源及相关建（构）筑物和附属物有偿使用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正式评估报告。

四、工期要求

中选且提供齐全必备资料后，评估工作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有特殊要求的除外）如无特殊情况不得延误。评估工期及完成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五、结算价计算及付款方式

（一）本次采购服务将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选取符合资质要求的评估公司，评估服务费根据行业收费，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六、售后服务

中选人在评估过程中需配合选取人做好评估后续工作及评估对接等事宜。

七、其他要求

1、做好保密工作，如需要与外部单位沟通联系的，均应提前和选取人沟通，由选取人统一作出安排。

2、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5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办理相关手续，提供中选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3、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八、中选人机构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资料，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 1、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 2、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 3、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 4、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河源市国有桂山林场

2026年4月8日

